

温州市科学技术局文件

温科发〔2022〕17号

关于协助推荐参加温州市工业科学研究所 举办的相关学历教育的通知

各县(市、区)、功能区科技局，各有关单位：

为进一步培养企业科技人才创新思维、提高创新能力，加快打造高素质、创新型的企业人才队伍，温州市工业科学研究所联合浙江工业大学、温州科技职业学院等高校拟举办系列成人学历教育，请各地各单位积极协助推荐相关企业学员参加学习，现将有关情况通知如下：

一、招收对象

具有国民教育大学专科以上学历，可报读专升本（学制2.5年）各专业，高中（含同等学历的中专、中职、中技等）学历的可以报读大学专科（学制2.5年）各专业。

二、培养方式

包括函授教育、开放教育等各种业余制学习形式，不受时间场地限制，以上网学习为主；根据企业的要求，可由高校选派或聘请老师，适当组织集中面授辅导。

三、专业设置

详见各学校招生简章（温州市工科院继续教育网 <http://www.wzgkyedu.com/>）。

四、学历与学位

修业期满学习成绩合格，符合各项毕业条件，颁发国家承认学历并经教育部电子注册的高等教育大专、本科毕业证书，符合学士学位条件的本科毕业生，授予相应学科的学士学位。

五、学费标准

浙江工业大学学费 8910-9900 元，代管费 500 元；温州科技职业学院学费 7425 元，代管费 500 元；另有多所学校可供选择。各县（市、区）、功能区科技局、高新技术企业、科技型中小企业、科技企业孵化器、众创空间、企业研发机构等推荐入学，给予一定的学费减免，其中浙江工业大学理工类减免 3000 元；浙江工业大学文史类减免 2000 元；温州科技职业学院减免 1100 元。

六、报名流程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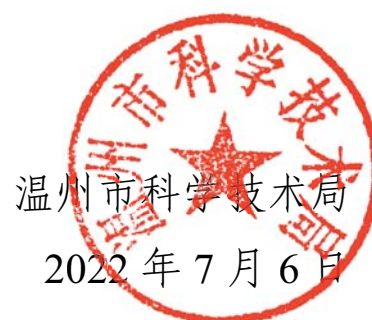
请各县（市、区）、功能区科技局、高新技术企业、科技型中小企业、科技企业孵化器、众创空间、企业研发机构等有关单位广泛动员相关人员参加，认真组织报名。企业或个人采取电话、网站或微信公众号等方式报名，填写“报名表”

(见附件), 并提供身份证、毕业证书扫描件和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。由市工科院审核后, 参加相应的入学考试。报名请出示此通知, 并说明推荐单位, 以确定学费减免事宜。

联系人: 姜扬丰、顾雪萍

电话: 0577-88505434、13587661970、13819719607

附件: 学历教育报名信息采集表



学历教育报名信息采集表



报名点：温州工科院

报名编号：标★号必填

基本信息	姓名★		性别		民族★		照片
	身份证号★						
	政治面貌	☐ 中共党员 ☐ 预备党员 ☐ 共青团员 ☐ 群众					
	通讯地址★						
	手机号码★						
	是否在职★	☐ 是 ☐ 否	工作单位				
	备用手机号码 (非常重要)						
	最高学历				毕业时间★		
	毕业院校★				专业		
	毕业证书是否 国民教育系列	☒ 是 ☐ 否		毕业证书编号★			
报读情况	报读层次★	☐ 高起专 ☐ 专升本 ☐ 第二本科					考取本科学位证书 ☐ 是 ☐ 否
	报读专业★						
	报读学校★						
信息来源							
备注							

学生本人签字：_____

日期：_____年_____月_____日

审核教师签字：_____

日期：_____年_____月_____日

填表说明：

- 1、学员报名时须保证各项材料真实有效。
- 2、报读高起专需具有高中、中专或同等学历；报读专升本需具有国民教育系列大学专科及以上学历。
- 3、国民教育系列毕业证书包括：经教育部批准，具有颁发毕业证书资格的普通高等教育、成人高等教育、网络教育、自学考试、电大等，可在教育部电子证书查询系统中查询。
- 4、本表用钢笔或签字笔填写，书写端正，内容齐全，真实有效，以备学校建档使用。

